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17—025
债券代码：122215、122222、122267、136351、136439、136520
债券简称：12 永泰 01、12 永泰 02、13 永泰债、16 永泰 01、16 永泰 02、16 永泰 03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以书面形式和电子邮件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 8 人，实参与表决董事 8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会议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对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16 日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7]沪第 0182 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后的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城银行”）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511,784 万元，折合每股价格为 1.91 元。以评估后的价格 1.91 元/股为依据，本次增资扩股的认购价格确定为 1.8808 元/股。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 1.8808 元/股的价格认购晋城银行增资扩股股份 27,100 万股，认购总金额为 50,969.68 万元。公司现持有晋城银行股份 111,736,013 股，占其总股份的 4.1672%，为其第六大股东。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晋城银行股份 382,736,013 股，占其总股份的 11.9555%，将成为晋城银行的第一大股东，但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参与晋城银行增资扩股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获得银行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关于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为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华晨电力”）为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裕中能源”）提供以下担保：1、裕中能源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裕中能源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借款和担保的具体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上述各项担保均由裕中能源提供反担保。

三、关于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为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及其所属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华兴电力”）为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沙洲电力”）提供以下担保：1、张家港沙洲电力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张家港沙洲电力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及其所属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借款和担保的具体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上述各项担保均由张家港沙洲电力提供反担保。

四、关于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为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及其所属子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为张家港华兴电力提供以下担保：1、张家港华兴电力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金额为 5,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及其所属子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张家港华兴电力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为 1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借款和担保的具体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上述各项担保均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提供反担保。

五、关于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为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所属子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为张家港华兴电力提供以下担保：1、张家港华兴电力拟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分行申请金额为 15,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晨电力所属子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张家港华兴电力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申请金额为 4,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所属子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借款和担保的具体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上述各项担保均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提供反担保。

六、关于公司为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瀛石化”）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为 90,000 万元、期限 6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借款以公司持有的华瀛石化 100%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熙矿业”）33.33%股权以及华熙矿业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荡荡岭煤业”）100%股权、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冯家坛煤业”）100%股权、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孙义煤业”）100%股权和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柏沟煤业”）51%股权提供质押，同时以华瀛石化持有的有形和无形资产以及荡荡岭煤业、冯家坛煤业、孙义煤业和柏沟煤业分别所拥有的采矿权提供抵质押。具体借款、担保和质（抵）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该笔担保由华瀛石化提供反担保。

七、关于公司为华熙矿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华熙矿业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申请金额为 60,000 万元（净额 30,000 万元）、期限 1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源煤焦”）为其净额部分 3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借款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该笔担保由华熙矿业提供反担保。

八、关于公司为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银源煤焦向晋城银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6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流动资金贷款，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借款以银源煤焦持有的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生煤业”）100%股权提供质押，同时以新生煤业所拥有的采矿权提供抵押。具体借款、担保和质（抵）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该笔担保由银源煤焦提供反担保。

九、关于公司向华鲁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借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共同向华鲁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办理金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3 年的融资租赁借款。具体借款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十、关于华衍物流有限公司向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衍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衍物流”）向晋城银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5,200 万元、期限 1 年的流动资金贷款，本次借款以华熙矿业持有的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 9 号昌盛双喜城 26 套房产的房屋所有权提供抵押。具体借款和抵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上述第二至第十项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召开股东大会事宜将另行通知。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五日